

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
广东省教育厅文件
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粤禁毒办〔2017〕25号

关于组织开展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
课件设计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禁毒委员会办公室、教育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（人力资源、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）局，各普通高校、中小学校、职业技术院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规划（2016—2018）》精神，深入推进我省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，省禁毒办、省教育厅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决定开展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课件征集活动，委托《中学生报》具体承办。现将

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的意义

毒品预防教育课件设计征集活动，是贯彻落实《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规划（2016—2018）》精神，全面加强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的重要内容。开展毒品预防教育课件设计征集活动，是挖掘、培养一支优秀、专业毒品预防教育师资队伍的有效途径，对进一步提高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质量，强化学校教师毒品预防教育专业素养，提升学校毒品预防教育水平具有重要意义。

二、课件要求

（一）主题内容

课件必须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紧扣毒品预防教育主题。从如下十大主题中选择进行设计，每个主题设计一个课件，课件题目自拟。课件内容应根据学生认知层次、年龄特征和接受程度，科学选取，每个课件讲授时长约 20—30 分钟。课件主题如下：

- 1、什么是毒品（毒品的种类与识别）；
- 2、毒品的来源；
- 3、毒品的危害；
- 4、认识毒品的误区；

- 5、吸毒的诱因；
- 6、吸毒人员的识别；
- 7、如何防范毒品，做好自我保护；
- 8、吸食、贩卖、运输、制造、种植毒品的法律后果；
- 9、吸毒人员的帮扶；
- 10、青少年学生（或社会各界）如何参与禁毒宣传。

（二）组别设置

课件按授课对象年级分为 5 组：小学 1—3 年级为 A 组，小学 4—6 年级为 B 组，初中为 C 组，高中阶段（普高、中职、技校）为 D 组，高职、高校为 E 组。

（三）参赛对象

全省大中小学在职教师。

（四）报送要求

1、每位教师最多报送不超过 3 个课件。课件原则上限个人独立创作，课题组等集体创作的不超过 3 人（默认首位为主创人）。

2、课件使用 PowerPoint、WPS office、flash 视频等技术平台制作，能在基本配置的电脑中顺利运行。

3、课件及报名表均刻录为光盘报送。分别标注：组别、单位名称（市、县区、学校）、姓名及联系电话等。

(五) 报送方式及时间

- 1、参评作品可以个人直接报送。
- 2、县（市、区）级以上行政部门（省属学校）集体统一报送的请随光盘邮寄一份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报名表。
- 3、邮寄地址：广州市新港中路351号6栋7楼《中学生报》，邮编：510303；联系人：李坤媛 13926049605，020—34113306。

截止日期为2017年4月30日，逾期不受理。

可通过“广东禁毒”、“广东教育”微信平台、《中学生报》及其官网（www.zxsb.org）关注活动有关事宜。

(六) 免责声明

参评作品文责自负。作者请自留底件，来件一律不退。获奖作品版权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。主办单位对获奖作品享有但不限于书籍、报刊杂志、影视、网络等相关媒体出版，用于公益活动的著作使用权，被采用作品作者享有署名权。

三、评审奖励

主办单位将按照专家组初评、专家组复评、联合审议、在“广东禁毒”、“广东教育”等公众平台公示等程序进行综合评定。根据作品质量、数量综合评出各组别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奖，对各地各行政部门、各学校设置优秀组织奖若干。

名。

对获奖作品作者由主办单位颁发获奖证书，作品收入广东省毒品预防教育教学资源库，根据工作需要邀请获奖教师为“广东省禁毒宣传进校园”宣讲团成员。

四、组织要求

(一) 各地各学校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加强沟通协调，为活动顺利开展提供组织和条件保障，并把参加禁毒课件征集活动作为推动毒品预防教育的有力抓手。各学校要充分调动教师参加禁毒课件征集活动的积极性，广泛动员和发动教师参加。各地各单位参与率、报送作品数量与获奖情况将作为评定优秀组织奖的重要依据。

(二) 本活动由省禁毒办、省教育厅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主办，《中学生报》承办，腾讯·大粤网协办。为保障活动的顺利举行，在活动期间，《中学生报》及网站将刊登活动进展等相关信息、展示优秀作品，对活动进行跟踪报道。“广东禁毒”、“广东教育”微信平台、腾讯·大粤网等网站也将配合进行相关报道。

(三) 各地教育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、学校应做好审核等相关工作，确保征集作品的真实原创性，维护活动公平公正。

主办单位联系人：省禁毒办：王佰川 020—83110585；
省教育厅：谢七夫 020—37627069；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：王成辉 020—83192413。

承办单位负责人：李坤媛 13926049605；戴增胜
13729874541、020—34113306。

附件：1. 广东省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课件设计征集评分标准；
2. 广东省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课件征集报名表。



附件 1:

广东省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课件设计征集评分标准

项目及分值	要 点
内容科学 (30分)	1. 主题鲜明，具有思想价值和现实意义； 2. 内容符合禁毒的主题要求，富有启迪性和前瞻性； 3. 课件内容、引用的资料准确无误。 4. 课件的演示符合禁毒知识内在逻辑和学生认知结构层次、科学。
教育效果 (40分)	5. 课件的制作直观、形象，界面要美观，符合学生的视觉心理，利于学生理解毒品预防教育知识。 6. 设计新颖，有趣味性，有利于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 7. 在课堂教学中具有较大的启发性，采取多种教学策略，使学生在禁毒知识学习过程中能进行积极的思考。 8. 毒品预防教育针对性强，知识点突出，提示信息要详细、准确和恰当。具有较强的创新性，激发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力。 9. 运用真实禁毒故事作为例子，生动、教育意义强。
技术成熟 (20分)	10. 课件的制作和使用恰当运用了多媒体效果，教学重难点内容要有多媒体表现。 11. 互动性较高，激发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主动参与和积极思考。 12. 操作简便快捷，控制功能、操作方法符合常规习惯，整个课件保持统一的风格和操作界面。 13. 课件能在基本配置的机器上正常运行，在运行过程中不容易出现故障现象。
艺术创新 (10分)	14. 结构、层次分明、合理，脉络清晰； 15. 语言通顺流畅，符合逻辑； 16. 画面制作具有较高艺术性，页面布局美观、色彩和谐、生动活泼。 17. 课件所展示的禁毒语言文字应规范、简洁、明了。
实践效果 (加分项目) (10分)	18. 课件已在课堂教学中使用过，师生反映教学效果良好。（以报名表中单位意见为据）

附件 2:

广东省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课件设计征集报名表

单位: 市 县(市、区)

学校:

组别	课件题目		
作者姓名		作者任教年级、科目	
联系电话			
是否在教学中使用过本课件(未使用过的以下栏目可以不填)			
使用年级			
使用年月			
教学效果			
单位意见			
(说明: 单位应对征集课件是否在教学中使用, 以及使用效果的真实性负责。未在教学中使用过的课件可以不加单位意见, 由作者个人直接申报。)			

备注: 1. 一个单位多件作品集体报送的请在“课件题目”一栏中, 在每件作品题目后加上作者姓名及任教年级、科目, “作者姓名”、“作者任教年级、科目”可不填。2. 一个区域不同单位集体报送的, 请每个单位填写一张报名表; 3. 集体报送的请附纸质报名表; 4. 此表可复制。

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2月13日印发

(共印 150 份)